



青宣計劃指引

1. 青宣的理念

目的：認識向穆斯林福音未及群體傳福音的逼切性，實踐使萬民作門徒，經歷上帝大能的作為。

1. 四個重要元素：

- 1.1 語言及文化學習
- 1.2 專題研習及團隊活動
- 1.3 與當地人互動交流、觀摩或參與服務、當地民居住宿體驗
- 1.4 整合生命、綜合反省及學習評估

2. 參加者角色：

- 2.1 必須出席行前培訓所有內容，方能出發
- 2.2 行程內必須出席一切指定活動，不許單獨行動
- 2.3 必須有主動學習、自律、肯服從及受教的心
- 2.4 必須出席旅程後的檢討跟進，並願意在完成訪宣後一年內，積極參與和協助堂會推動差傳事工

3. 參加者所屬堂會角色：

- 3.1 甄選和推薦合適的參加者申請參與訪宣
- 3.2 批准或協助參加者於堂會內籌募最多所需團費（不包括參加者自行承擔的團費）
- 3.3 核准和推薦有需要的參加者申請本會的青年宣教基金
- 3.4 於完成訪宣後一年內，給予參加者機會積極參與和協助堂會推動差傳事工
- 3.5 派出代表出席行程前之誓師大會及行程後之前線差會（香港）（「差會」）月禱會或分享會（如適用，日期待定），以示支持參加者和了解其異象

4. 差會及差會同工角色：

- 4.1 面見甄選及取錄合資格的參加者
- 4.2 工場同工（宣教士）：策劃和安排當地訓練與活動
- 4.3 隨團或行前導師（香港差會同工或宣教士）：協調、聯絡、緊急支援、屬靈導引等

2. 參加者資格

- 2.1. 18 至 35 歲（以出發日期計算），具宣教心志並已受洗之信徒
- 2.2. 堂會牧者推薦以及通過差會面試
- 2.3. 主動學習，自律、肯服從及有受教的心

2.4. 願意謙卑學習體驗跨文化生活，具團隊合一精神

3. 報名及繳費

- 3.1. 請填妥申請表、生命見證、推薦書、連同報名費入數紙電郵（info@frontiers.org.hk）或郵寄（九龍中央郵局信箱 74060 號前線差會事工部（教育與動員）收）回本會。
- 3.2. 須邀請兩位認識參加者至少一年的推薦人（其中一位包括牧者、傳道、長執或神學院老師）填寫，直接將推薦書以電郵或郵寄至本會。
- 3.3. 截止日期：申請表及推薦書（出發前 90 天或指定日期）。
- 3.4. 報名費：港幣 100 元（一經收訖，概不退還）。
- 3.5. 繳費方法：參考本會「奉獻支持」網頁的入數方法，註明閣下姓名、聯絡電話及繳費項目（如：支持小草北非青宣）
<https://frontiers.org.hk/支持宣教/奉獻支持/>

4. 面試篩選

- 4.1. 收到參加者報名後，如合乎申請資格，會稍後通知參加者進行面試篩選。
- 4.2. 在出發前 60 天，會通知參加者申請結果。
- 4.3. 參加者獲悉申請成功後，請參閱「團費籌募指引」。
- 4.4. 如果參加者獲悉申請成功後，因私人理由無法參加青宣，請盡快通知差會。

5. 團費

5.1. 團費包括：

- 行前培訓費（一般為 4 節，每節 4 小時之培訓，因應參加者背景或豁免部分課程）
- 機票包括附加費如燃油附加費及機場稅（「機票」）*
由參加者自行購買，請參考第 8 項
- 簽證費
請查詢領事館最新資訊，並確保證件具足夠有效期（大多數國家要求旅客攜帶有效期至少為 3-6 個月的護照入境）。
如持有香港特區以外簽發的護照入境，費用及申請手續可能不同，請即時通知差會，參加者或須補回差額。
- 膳食
- 住宿
- 香港境外之交通費
- 工場及差會行政費
- 疫苗注射費（如適用）
- 語言學習費（如適用）
- 本計劃安排之活動參觀費（如適用）
- 導師費（如適用）

5.2. 團費不包括：

- 報名費
- 旅遊保險（必須自行購買）
- 本會沒有指定的疫苗注射費用
- 非大會安排之活動參觀費（例如旅遊觀光性質）
- 個人零用

團費預算將於訂立初步行程後提供（連機票）。

*實際機票或與預算有落差，團費將以實際開支作計算。

6. 團費籌募指引

- 6.1. 管理經費是每位宣教士必修的功課，請以**誠實和謹慎**的態度來處理每項奉獻。
- 6.2. 參加者必須自行承擔港幣 5,000 元團費
- 6.3. 參加者申請於堂會內籌募全部或部分旅費
 - 6.3.1. 堂會可在財政上資助參加者，惟建議直接資助的金額上限為旅費之 1/3。
 - 6.3.2. 堂會為參加者提供分享異象的機會，協助建立支持網絡。
- 6.4. 其餘團費，參加者可以向任何人（包括其他堂會人士）籌募
 - 6.4.1. 藉着異象分享向支持者籌募旅費（支持者可包括堂會以外人士）。差會期望參加者能體驗宣教士籌募經費的信心歷程，故參加者可向堂會內外人士籌募。這不單有助學習籌募經費和操練信心，更可向別人分享宣教的意義。
 - 6.4.2. 如有經濟困難，可向本會申請青年宣教基金（請參閱「青年宣教基金」申請指引）。

參加者自付	參加者籌募 (堂會資助)	參加者籌募 (向堂會內外人士籌募)
港幣 5,000 元	1/3 團費	餘下團費

6.5. 籌募方法

- 6.5.1. 參加者可以自行以各種方式（撰寫及派發代禱信、安排分享會或祈禱會、相約面談等）向別人介紹此計劃的目的及需要。
- 6.5.2. 因差會服事穆斯林群體，參加者須學習和使用代號撰寫代禱信，請參加者按差會同工指示如何撰寫這類代禱信後，才正式開始籌款。
- 6.5.3. 參加者應主動與堂會牧者商議籌募方法之可行性，並須先得到堂會批准方可進行。
- 6.5.4. 參加者必須利用差會的「籌募表格」收集團費。

6.6. 奉獻處理步驟

- 6.6.1. 參加者利用「籌募表格」收集個別奉獻者的捐獻，必須記錄奉獻者資料及妥善保管獻金。
- 6.6.2. 於繳費到期日或之前遞交（參考「繳付團費及遞交相關文件證明」）：
 - 6.6.2.1. 該筆團費的入數紙 及
 - 6.6.2.2. 該筆團費之籌募表格
- 6.6.3. **注意事項**
 - 6.6.3.1. 差會只會按籌募表格的資料發放個別奉獻的正式收據。
 - 6.6.3.2. 差會只接收支票或入數紙，恕不接受現金。

7. 「青年宣教基金」申請指引

- 7.1. 「青年宣教基金」（青宣基金）旨在鼓勵對宣教有負擔的年輕信徒，並以金錢資助有經濟需要的年輕人。
- 7.2. **申請資格**
 - 7.2.1. 年齡必須為 30 歲或以下（以出發日期計算）及
 - 7.2.2. 經濟有困難而未能負擔自付部分的團費 及
 - 7.2.3. 得到堂會推薦申請資助

7.3. 申請程序

- 7.3.1. 合資格申請者可向差會索取申請表，並必須得到兩位認識你至少一年的推薦、同意及簽署其中一位包括牧者、傳道、長執或神學院老師）。
- 7.3.2. 截止申請日期：取錄通知後 2 星期或指定日子內。
- 7.3.3. 差會於接獲申請稍後通知批核結果及批核青年宣教基金（「青宣基金」）的金額，最高資助金額上限為港幣 2,500 元，並可直接扣減「參加者自付」所需之費用。

例子：團費為港幣 18,000 元計，因經濟出現困難向差會申請青宣基金資助，獲得最高資助金額港幣 2,500，其支付團費詳情如下：

參加者自付	青宣基金資助	參加者籌募 (堂會資助、向堂會內外人士籌募)
港幣 2,500 元	港幣 2,500 元	港幣 13,000 元

7.4. 審批原則

- 7.4.1. 差會會公平審閱每份申請，也認真了解申請者的經濟需要，並參閱牧者的意見以作出決定，惟差會可視乎情況批核資助的最終金額。

8. 繳付團費及遞交相關文件證明

- 8.1. 參加者申請青宣成功後，必須於以下日子繳付團費，先自行購買以下項目及提交相關文件證明。

- 8.1.1. 第一期：出發前 60 天或指定日期：
- 8.1.1.1. 訂金：港幣 2,000 元
 - 8.1.1.2. 自行購買機票及提交其付款收據用作報銷
 - 8.1.1.3. 自行購買旅遊保險及出示其證明
 - 8.1.1.4. 自行申請簽證及接種差會指定之疫苗及提交其付款收據（如適用）
 - 8.1.1.5. 簽妥「青宣計劃指引」及「免除意外／傷亡賠償意願書」
- 8.1.2. 第二期：出發前 30 天或指定日期：
- 8.1.2.1. 訂金：港幣 2,000 元
 - 8.1.2.2. 餘下團費（實際團費（行政及香港境外費用加 實際購買機票連附加費）扣除 總訂金）

例子：「青宣團 A」，需要申請簽證及接種差會指定之疫苗

項目	差會預算費用	實際費用
行政及香港境外費用 (包括簽證及指定之疫苗)	港幣 9,000 元	港幣 9,000 元
機票連附加費	港幣 7,000 元	港幣 9,000 元 (如實際購買費用比預算高)
團費合共	港幣 16,000 元	港幣 18,000 元

繳付限期及提交文件備忘：

到期日	項目	備註
第一期： 出發前 60 天或 指定日期	第一期訂金：港幣 2,000 元	自付部分，遞交入數紙
	購買機票	遞交行程表及付款收據，日後報銷
	申請簽證及接種指定疫苗	遞交付款收據，日後報銷
	旅遊保險	必須自行購買及需出示證明，不能報銷
	簽妥「青宣計劃指引」及「免除意外／傷亡賠償意願書」	遞交正本
第二期： 出發前 30 天	第二期訂金*：港幣 3,000 元	自付部分，遞交入數紙
	繳交餘款 青宣團 A 例子：（實際團費）減 （第一及第二期訂金） =港幣 18,000-(2,000+3,000) =港幣 13,000 元	遞交入數紙及「籌募表格」

* 申請青宣基金資助者，仍須先繳交訂金，獲資助之團費將於稍後發放。

^ 全部團費必須於出發前 30 天或以前遞交。如果學員未能籌募足夠經費，請參閱「常見問題 (FAQ)」的問題「假如籌款不達目標金額，該怎麼辦？」。

9. 行前培訓

9.1. 一般為 4 節培訓，每節 4 小時。

9.2. 培訓主題包括：

範疇	主題
引言及導論	認識宣教、穆斯林宣教的迫切性
伊斯蘭信仰	正統及民間信仰、伊斯蘭與基督教之異同
福音策略與進路	福音與文化、如何與穆斯林分享基督 (Do's & Don't's)、屬靈爭戰禱告
工場實務	工場介紹、語言學習要訣、團隊建立與衝突處理、危機管理（封閉地區之溝通技巧／3D 安全溝通）
支持網絡	建立支持者網絡（異象分享、代禱者、籌募經費）

10. 其他

- 10.1. 差會期望每位學員邀請最少五位代禱者，守望是次學習之旅。
- 10.2. 參加者須填寫「免除意外／傷亡賠償意願書」，表示明白差會會盡力照顧參加者及其安全，但若遇財產損失、疾病、任何意外或人身傷亡、綁架及勒索等事件，其一切責任乃屬自負。
- 10.3. 參加者必須隨團參加全部行程，若因事須更改行程，務必先向同工申請，並須繳交行政費\$300，以及因變動而引致的額外開支。
- 10.4. 參加者若在旅途中離團或放棄行程，離團後之責任自負，一切後果與本會或其委託機構無關。

常見問題 (FAQ)

1. 參加者所屬堂會如何協助參加者籌募團費？

- 1.1 堂會可自行決定是否：
 - 資助團費（建議最多直接資助 1/3，以鼓勵學員分享異象，並經歷信心功課）
 - 開設會計專項代收獻金作為參加者的旅費
 - 簽發免稅收據予奉獻者
- 1.2 堂會可提供的協助方法（僅供參考）：
 - 在聚會或崇拜程序中向堂會弟兄姊妹發出籌募邀請
 - 准予參加者於堂會內向弟兄姊妹籌款
 - 安排時間或特別聚會讓參加者分享
- 1.3 若堂會代收團費，請將已收集團費入賬給差會，差會將簽發免稅收據予堂會，但不會簽發任何收據或免稅收據給個別奉獻者。另一做法是，堂會將收集的獻金轉交參加者，參加者連同在堂會外向個別人士籌募之獻金一次過入賬給差會，差會在確認該筆款項後，會簽發免稅收據予堂會及堂會外的個別奉獻者。
- 1.4 參加者須主動聯絡和跟進堂會有關此部分的進度

2 假如籌款金額最後超過團費所需，會怎麼辦？

- 2.1 參加者必須把所需籌得的款項交給差會。差會會根據以下第 4 項處理超額款項。
- 2.2 如籌款金額超過目標團費，請參加者盡快向奉獻者說明籌得的款項已超額，奉獻者可選擇繼續奉獻給差會的青年宣教基金或停止奉獻。
- 2.3 一切已付予差會的團費概不退回，超出目標的團費會自動撥入本會青宣基金，或以補貼同屆未能成功籌募足夠經費的學員。
- 2.4 如籌款是經由堂會處理，堂會可自行決定撥入堂會的差傳經費或支持本會青宣基金。

3 假如籌款不達目標金額，該怎麼辦？

- 3.1 若學員預計未能夠籌募足夠經費，須於出發前 30 天或以前通知差會。差會將記錄在案，並於收集所有團友的團費籌募表格時，了解有沒有其他參加者籌款超過所需團費，並用以補貼籌款不足的學員。
- 3.2 如果最後一期繳費時，仍籌不足經費，參加者必須自行補貼不足金額。

4 假如團費不敷應用或有盈餘，差會會怎麼處理？

- 4.1 「短宣及青宣儲備」將支付一切不敷
- 4.2 所有盈餘則撥歸本會「短宣及青宣儲備」，作為支持日後短宣相關事工，包括向有經濟需要的短宣申請者提供資助、支持宣教工場財務及差會短宣相關開支等。

5 我可以找家人代付團費而不向外籌募嗎？

- 5.1 我們不建議你這樣做，因為所有宣教士都必須經歷籌募經費的階段。

5.2 籌募的目的，是要讓其他人也有份參與宣教工作，得著祝福。在過程中，你能與人分享你宣教的異象、工場的需要以及代禱的事項，一來可使其他人明白你的情況，二來可加強自己宣教的決心，三來可操練對神的信心。

6 如果付了團費後因事退出，可以退回團費嗎？

6.1 所有已付予差會的團費概不退回

6.2 假如差會預先代參加者支付部分費用，例如住宿費等，退出者仍須支付該費用予差會。

6.3 如因極端天氣、天災、罷工、疫情、戰爭或安全情況影響而引致（部分）行程更改或取消，差會會酌情處理退款事宜。

7 撰寫代禱信有甚麼技巧？（詳情將於第一次培訓講解）

7.1 3I:

➤ Inform 分享

1. 訪宣是什麼/工場是怎樣/參與訪宣的期望
2. 您對宣教或穆宣的異象/您預期的困難和代禱需要

➤ Inspire 激發

1. 引起別人的關注和宣教熱情，鼓勵透過金錢奉獻和代禱來支持你的旅程。

➤ Involve 參與

1. 告訴他們可以怎樣參與，例如如何奉獻、如何收取代禱信等。

7.2 代禱信撰寫小貼士：

- 不公開工場地點，用較大的地區或代號表達（如：北非乾旱國、東南亞山國）。
- 不公開宣教士、福音對象／歸主者、同工、工場平台的名稱及照片，宜以代號、隱晦字眼代替。
- 若在信中刊登相片，請先把樣貌遮蓋，並得相關的宣教士／同工同意
- 不可將信件轉發、放上網站或社交媒體如 Facebook、Instagram 等，可在信中加入提示句子：「只供個人閱讀，請勿轉寄他人、公開張貼或上載於互聯網，謝謝！」
- 以代號代替「宣教士」、「傳福音」、「耶穌」、「教會」等敏感字眼，詳細安排將於培訓時講解。
- 不談政治等敏感話題，不高調分享傳福音過程，多分享正面信息或轉化為代禱事項。
- 不用隱瞞自己是基督徒的身分，可以用祈禱、讀經、天父、禁食，以及基督徒一般生活見證（例如分享個人的經歷、故事），讓支持者知道你的生活，為你感恩和代禱。

☐ 本人已閱讀、明白及同意以上條款及細則。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簽妥此頁後，請於青宣團出發前交回差會。